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鉴证报告

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3]200Z0397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骑缝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4-5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3]200Z0397号

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蜜思肤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蜜思肤公司为申请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蜜思肤公司申请发行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蜜思肤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蜜思肤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蜜思肤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



方面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编制，公允反映了蜜思肤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蜜思肤公司容诚专字[2023] 200 Z0397 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新荣 

胡新荣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丽娟 

刘丽娟

中国注册会计师: 董寒雨 

董寒雨

2023年5月12日



# 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各位董事：

### 一、股票发行基本情况

2021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该议案于2021年12月28日召开的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发行股份数量2,400,000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5.00元，募集资金总额12,000,000.00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2022年1月2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178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

2022年2月11日，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定向增发出具了验资报告（立信中联验字[2022]D—0006号）。

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2022年3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针对本次股票发行，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 三、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6343 5856 6	12,000,000.00	0.00

### 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单位：元）
----	----------

一、募集资金总额	12,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7,001.14
减：手续费	84.03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2,006,917.11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2,006,917.11
其中：支付供应商货款	12,006,917.11
四、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 五、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截至2022年9月21日，公司本次定向增发的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0.00元。公司已于2022年9月21日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的使用未发生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以上议案，请各位董事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2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苏州蜜思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6,917.11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6,917.11	12,006,917.11	6,917.11	—
	合计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6,917.11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6,917.11	12,006,917.11	6,917.11	—
	募集资金总额: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6,917.11		
	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	-	-							
	募集资金净额: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6,917.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附件2:

###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2/12/31

编制单位: 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 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 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名称			2022年		
1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未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5-1)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肖厚发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其他会计、税务咨询和税务代理服务；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税务、资产评估、企业重组、并购尽职调查和财务管理咨询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规定会计师事务所可以经营的其他业务。



登记机关



2022年06月07日

证书序号: 0011869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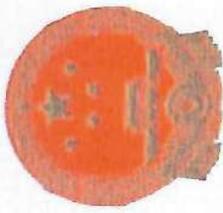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

称: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姓名: 胡翊荣  
 Full name: 胡翊荣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3-10-06  
 Date of birth: 1973-10-06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Working unit: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2625197310060298  
 Identity card No.: 342625197310060298



证书编号: 340100030113  
 No. of certificate: 340100030113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5-05-25  
 Date of issuance: 2005-05-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姓名 刘丽娟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7-11-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9006198711202487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03239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丽娟(110100323903)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姓  
Full name  
性 别  
Sex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男  
1993年1月18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  
海分所  
510703199301181211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110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年 2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